公告编号: 2018-009

证券代码: 871696

证券简称:安捷包装

主办券商: 东吴证券

# 安捷包装(苏州)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: 2018年5月14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: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: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: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:董事长胡铁林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发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安捷包装(苏州)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4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33,000,000

股, 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#### 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## 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## 1、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,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17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项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## 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## 1、议案内容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,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项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## (三) 审议通过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安捷包装(苏州)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18-002)及《安捷包装(苏州)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18-003)。

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项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## (四) 审议通过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## 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2017年财务报表由董事会编制公司2017年财务决算报告。

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

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项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#### (五) 审议通过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及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苏亚苏审[2018]73号审计报告,截止2017年12月31日,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22,372,051.48元,累计资本公积为12,087,272.80元。

公司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: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,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.00元人民币(含税),本次分配不送红股、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,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结算核算为准。

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项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## (六) 审议通过审议通过《关于<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#### 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2017年财务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18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#### 2、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33,000,00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; 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、回避表决情况:

本项表决不涉及关联交易,不涉及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: 江苏熙予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:程庆军、张长梅

结论性意见: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和表决程序、会议表决结果均符合我国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5

- (一)安捷包装(苏州)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
- (二) 江苏熙予律师事务所关于安捷包装(苏州) 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安捷包装(苏州)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14日